

证券代码：873883

证券简称：容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此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经审查会议相关资料，并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我们认为，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、有效。经核查张敏先生、罗红军先生、吴江先生、孙志远先生、李磊先生、游文宇先生、薄景山先生、王鹤先生、王兆钢先生的相关材料，其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。提名张敏先生、罗红军先生、吴江先生、孙志远先生、李磊先生、游文宇先生、薄景山先生、王鹤先生、王兆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基于上述理由，我们同意该议案，我们同意将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董事会在审核上述事项议案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表决过程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薄景山、王鹤、王兆钢

2024年10月9日